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 2024-031 号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发出，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 3 名监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经理合法权益，降低其在履职过程中可能引致的风险，以激励其更好地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相关事宜。责任保险具体内容如下：

投保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

1、投保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经理

保险责任：在保险期限内，被保险人因保险合同承保的非故意违法行为而被他人提出民事赔偿请求而依法应承担的民事赔偿金，以及被保险人为应对持股行权而产生的行权响应费用、被保险人为避免或降低因赔偿请求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而产生的危机管理费用、被保险个人因遭受个人非证券类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法律服务费用，保险公司对被保险人负赔偿责任（免赔额除外）。

责任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具体分项限额以承保方案中约定为准。

承保范围：全球，但投资者民事索赔会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的相关法律

承保期限：12 个月（自保单签署之日起）

保险费：全部预计 36 万元以内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 2024-030 号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发出，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时间、地点、方式及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 8 名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修订和完善。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2024 年）》。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修订。

《独立董事制度》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2024 年 5 月 14 日修订）》。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经理合法权益，降低其在履职过程中可能引致的风险，以激励其更好地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相关事宜。责任保险具体内容如下：

投保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

1、投保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经理

保险责任：在保险期限内，被保险人因保险合同承保的非故意违法行为而被他人提出民事赔偿请求而依法应承担的民事赔偿金，以及被保险人为应对持股行权而产生的行权响应费用、被保险人为避免或降低因赔偿请求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而产生的危机管理费用、被保险个人因遭受个人非证券类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法律服务费用，保险公司对被保险人负赔偿责任（免赔额除外）。

责任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具体分项限额以承保方案中约定为准。

承保范围：全球，但投资者民事索赔会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的相关法律

承保期限：12 个月（自保单签署之日起）

保险费：全部预计 36 万元以内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6 月 5 日 9:30 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会议地址：成都富力丽思卡尔顿酒店（四川省成都市顺城大街 269 号）。具体内容详见《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79　　证券简称：水井坊　　公告编号：临 2024-032 号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6 月 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6 月 5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富力丽思卡尔顿酒店（四川省成都市顺城大街 269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6 月 5 日

至 2024 年 6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
2	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
5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	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为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5.01	关于选举 John Fan(范祥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5.02	关于选举蒋磊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5.03	关于选举 John O'keeffe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5.04	关于选举 Sathish Krishnan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5.05	关于选举张永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6.01	关于选举张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2	关于选举李欣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3	关于选举饶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7.01	关于选举 Mark Crennan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说明：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和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载的本公司《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和 2024 年 5 月 15 日刊载的本公司《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本公司相应公告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关于选举张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李欣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饶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鹏先生、李欣先生、饶洁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79	水井坊	2024/5/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4 日工作时间到本公司董事办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或以电子邮件、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以抵达公司董事办时间为准）；

(二)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1）和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三) 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公司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兴路 9 号

邮政编码：610036

联系电话：028-86252847

传　　真：028-86695460

电子邮箱：dongshiban@swellfun.com

联系人：邓娜

(二) 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	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5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7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为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经理职业责任保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5.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5.01	关于选举 John Fan(范祥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02	关于选举蒋磊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03	关于选举 John O'keeffe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04	关于选举 Sathish Krishnan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05	关于选举张永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6.01	关于选举张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2	关于选举李欣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3	关于选举饶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7.01	关于选举 Mark Crennan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例：蒋××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例：杨××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56　　股票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4-025 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因董事长李亚东先生、副董事长汪晓先生已提交辞职申请，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总经理胡慧冬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经全体董事豁免提前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以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

(四)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研究，董事会同意将提名杨光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杨光先生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24-026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24-027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2024-027 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 1 区 1 号楼 28 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

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 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56	中国医药	2024/5/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登记以收到的邮戳为准。

(三)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9:00-11:00，13:00-16:00。

(四) 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 1 区 1 号楼 25-28 层(邮政编码：100073)

(五) 联系电话：010-67164267

(六) 传　真：010-67152359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4-024 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至 5 月 21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meheco600056@meheco.gt.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4 月 30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16:30 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胡慧冬女士、独立董事闫永红女士、总会计师葛晓红女士及董事会秘书袁精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至 5 月 21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meheco600056@meheco.gt.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郭璠、尹玉

电话：010-67164267

邮箱：meheco600056@meheco.gt.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4-026 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副董事长辞职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长及副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近日，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分别收到李亚东先生及汪晓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李亚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因工作调整原因，汪晓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及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亚东先生及汪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李亚东先生及汪晓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亚东先生及汪晓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新任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对李亚东先生及汪晓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合格，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杨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杨光先生，49 岁，大学本科，副主任医师。曾任航天医疗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通用技术集团医疗健康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通用技术集团医疗健康有限公司董事长。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4:00
- 网络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1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5 日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9。)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证监发【2004】118 号)的要求，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桐乡市凤凰湖大道 518 号桐昆集团总部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审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
11.01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11.02	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11.03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12.00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1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2.02	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2.03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3	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4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5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6	关于制定《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 -2026 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第 2 项议案已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